

牡丹江医学院教学通知

教通〔2018〕30号



关于2018—2019学年第一学期教学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2018--2019学年第一学期的教学准备工作已经开始，现将教学任务下达给你们，请各教学单位在接到教学任务书后速将教学任务下达给各有关教研室，同时请做好排课准备和安排。有关教研室接到下达的教学任务书后，按照要求填报任课教师名单和编排课程进程排序表，各教学单位审核后统一上报教务处。

要求：

1.课时总数在 30 学时以内的课程由 1 名教师担任，30～60 学时的课程不超 2 名教师担任，60～90 学时的课程不超过 3 名教师担任。

2.本科课程副高职称以上教师担任理论课的比例不少于 60%；原则上助教不能担任本科课程理论课的教学任务。

3.理论课任课教师每年的授课内容要轮换，不能只讲授某一部分内容；任课教师名单上的授课内容一栏要填写具体的授课内容。

4.课程进程排序表于 6 月 1 日上报，任课教师名单于正式课表下发后 5 日内上报，要求电子稿和打印稿一并上报。

5.所有上报材料上不能有涂抹现象。

